未成年遭性侵首次获赔精神抚慰金

宝山检察院守护未成年被害人健康成长

□见习记者 陈友敏
法治报通讯员 金玮菁

某天一早，宝山区人民检察院未检办案组检察官接到一通来自被害人父亲的电话，电话那头的父亲充满焦虑，讲述着智障女儿小云（化名）被强奸后造成精神恍惚的经过。挂断电话，检察官陷入了深深的思考。

对性侵害未成年人的被告人，是否只能刑事处罚一罚了之？被害人在刑事附带民事诉讼中提起精神损害赔偿，可行吗？

刑事附带民事精神损害赔偿诉讼中，检察机关若支持起诉，该怎么做？

对于被暴力犯罪侵害的未成年被害人，检察官除了做好案头工作，案外是否能帮他们解决实际困难，如何帮？

带着这“三个问题”，检察官迈出了不寻常的一步。

◆推开“半扇窗”，破解性侵案件被害人精神损害求偿困局

修订后的《刑诉法解释》将法院不予受理附带民事诉讼或单独提起民事诉讼要求精神损害的规定，改为“一般”不予受理，可以说是为精神损害赔偿留了“半扇窗”。那么本案是否可作为“一般”之例外呢？在宝山检察院副检察长的带领下，检察官仔细研判，认为本案被害人在多次遭受暴力强奸后，出现了惧怕陌生男子、脾气暴躁、梦魇等严重精神损害表现，且证明损害后果的证据确实充分，检察机关应当支持被害人勇敢地推开这“半扇窗”，积极主张精神损害赔偿。

◆开启“助力器”，支持未成年被害人合法维权

经过检察官的耐心释法说理，今年 3 月 1 日，在新刑诉法解释施行当日，被害人提起附带民事精神损害赔偿诉讼，并向检察机关提出支持起诉申请。

检察官依据《民事诉讼法》《未成年人保护法》的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支持、帮助处于弱势地位的未成年被害人依法主张民事权利，于当日即向法院送达《支持起诉书》。

◆撑起“保护伞”，守护未成年被害人健康成长

为了避免被害人触景伤情，母亲放弃了在上海的工作，将小云带回老家照顾。被害人一家的心理、经济都承受了巨大的压力。

对此，检察官看在眼里，记在心里，落实在行动中。她联系各方力量开展综合救助工作。检察官对被害人进行针对性心理疏导，帮助其尽快走出阴霾；她向妇联申请专项慈善基金，缓解被害人家庭经济困难；她针对监护人疏于照护的问题，对小云的父母开展亲职教育。

前不久，那个曾经在电话中焦虑不安的父亲，向检察官送来了锦旗，感谢她“心系少年显真情，检察为民暖人心”。

今年 3 月 10 日，法院当庭作出一审判决，被告人牛某某犯强奸罪，判处有期徒刑 10 年，剥夺政治权利 1 年，一次性赔偿附带民事诉讼原告人小云精神抚慰金人民币 3 万元。二审维持原判。

该案是全国首例检察机关支持起诉受性侵未成年人获赔精神抚慰金案，被评价为对我国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具有“里程碑”意义，标志着刑事案件精神损害赔偿率先在未成年人保护领域实现了突破。

开在大学里的听证会

□法治报记者 陈颖婷

日前，浦东新区人民检察院检委会专职委员严伟青及检察官潘建清、倪惠华、徐弋炜一行来到上海某大学，学校辅导员将检察官们领到了一间大教室，来自 7 个学院、4 个年级的 30 多名学生早已等候其中。学生们是一起寻衅滋事案不起诉公开听证会的旁听人员。本案的涉案人员是他们同校的四名同学，由于犯罪行为轻微、认罪态度较好、赔偿被害人并取得谅解，检察机关给了涉案的四名在校生一次改过自新的机会。而对于旁听了听证会的学生来说，这无疑是一堂真实而又深刻的“法治课”。

“义”气用事，四名在校生后悔莫及

2020 年 11 月 6 日凌晨，上海某大学在校生小磊（化名）与被害人李某因琐事发生口角、肢体冲突。后其同学小佳、小鹏、小风（均化名）到场后，出于朋友义气，与小磊一同对李某实施殴打，并无故将李某价值人民币 3000 余元的手机扔掉，造成该手机毁损。经鉴定，被害人李某的伤势构成轻微伤。案发后，四名犯罪嫌疑人家属主动赔偿了被害人经济损失并取得被害人谅解。今年 6 月 21 日，上海市公安局浦东分局将该案移送浦东新区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

审查起诉期间，四人所在学校的领导、老师在公安机关侦查人员的陪同下至浦东检察院向检察官递交了四名犯罪嫌疑人的相关学籍证明、在校表现情况证明等，希望检察机关能对四人从轻处罚。

学校辅导员告诉检察官：“四名学生案发后都非常后悔，作出了深刻检讨。加上因为涉案，四人承受了很大的心理压力。”

经审查，检察机关认为，四人均系在校学生，此前并无前科劣迹，在校表现良好；事发后主动赔偿被害人，获得谅解；此次犯罪情节轻微，案发后认罪悔罪，自愿认罪认罚。综合上述情况，检察机关拟对小磊等 4 名犯罪嫌疑人作不起诉处理并召开不起诉公开听证会。

检校合作，将听证会“搬进”校园

承办检察官认为，从案件中反映出，现在的年轻人可能存在法治意识淡薄，容易因为自己一时冲动和意气用事触犯法律。

为了起到更好地警示作用、提高在校大学生的法治意识，检察机关与校方经过充分沟通协商，最终决定将这起寻衅滋事案的不起诉公开听证会“搬进”校园，校方组织了 7 个学院、4 个年级的学生代表旁听。

听证会当天，检察机关邀请了三名人民监督员担任听证员，严格按照听证程序举行听证。检察官介绍案情，公安机关代表、犯罪嫌疑人发表意见，听证员就与案件有关的情况进行询问后发表评议意见。听证员认为，检察机关对四名在校生的处理，将这次涉案对他们将来产生的影响降低到了最小，给了他们一次改过自新的机会。同时，检察机关选择在学校里举行听证会，对于其他学子无疑是一次极有意义的法治教育，让他们更加明晰法律的红线不可触犯。

不到一个小时的时间里，学生代表们在台下听得全神贯注。“发生在身边的真实案件，对我们的触动更大。”旁听的同学表示。

“浦东检察院将‘公开听证’带进校园，让我们以看得到的形式感受到检察的力度和温度，对在场的师生有非常好的法治教育意义。”听证会结束后，校方特意向检察官道谢。

三名人民监督员担任听证员发表意见，他们表示：“涉案学生应珍惜检察机关给予的机会，也应珍惜学校为他们提供的良好学习环境。深刻吸取这次教训，同时放下心理包袱，重新投入学业中。”

不久前，小磊等四人在老师的陪伴下来到浦东新区检察院。检察官宣读了对他们的不起诉决定。

临走前，小磊等人也表了态：经过这次的教训，他们不仅会成为守法者，还会努力成为法治宣传者。

男子利用亲友医保买卖药品

诈骗医保基金8万元被刑拘

□通讯员 卿公轩 摄影报道

本报讯 近日，青浦警方成功破获一起医疗保险基金诈骗案，抓获一名犯罪嫌疑人。

今年 8 月，青浦公安分局接到辖区医疗保障局工作人员报案称，1 月至今，有多个医保账户存在大量配药的现象，不符合正常用药的需求。此外这些医保卡存在多卡聚集、多地区多家医院流动配药的情况，怀疑有不法份子使用医保卡购买药品从而骗取医疗保障金。

接报后，刑侦支队立即会同夏阳派出所开展侦查工作，通过前期医疗保障局提供的线索，民警综合研判发现一陶姓男子在短时间内用医保卡至多家医疗机构刷卡买药，药物用量已经明显超出了正常人的使用范围，存在骗取医保药物倒卖牟利的重大嫌疑。9 月 15 日 6 时许，民警在华新镇一居民住宅内将涉嫌诈骗的陶某抓捕归案。

经审查，犯罪嫌疑人陶某交代，其为了获取非法利益，在自身没有相关疾病的情况下，使用本人和家人的医疗保障卡，在家人不知情的情况下，至多家社区医院及民营医院，超量配取医保药品，然后以药品的 40%-50%的价格出售给他人从中牟利，共获利 8 万余元。

目前，犯罪嫌疑人陶某因涉嫌诈骗罪已被青浦警方依法采取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教学相长 新措施提升实战大练兵成效

□记者 陈颖婷 通讯员 刘琦

本报讯 日前，浦东公安分局金杨新村派出所的会议室内，社区民警们齐坐一堂正聚精会神的听讲，而台上授课的则是罗山新村派出所社区民警尚祚尧。

作为分局兼职教官又是责任区警长，尚祚尧有着丰富的社区管理经验，他与民警们一起探讨研究调处方略，从而达成“教学相长”不断提升社区民警解决矛盾纠纷能力的目的。类似这样的交叉送教已经在两家派出所间开展过多次，也正在浦东公安分局全部 65 家基层派出所之间发生着。

社区是人的聚集地，存在着各种关系，各种矛盾也由此应运而生。为此，浦东公安分局结合全警实战大练兵活动，为各派出所结对开展互相送教活动，以各属地公安处为单位对辖区各派出所兼职教官进行集中送教，由结对派出所互相之间内开展“手把手、面对面”交叉送教，使社区民警了解常见家庭、邻里矛盾纠纷调解技巧，熟练掌握和运用良性善意的沟通语句防止矛盾激化，继而进一步淡化冲突、释放情绪、化解纠纷。

6 月 7 日两家派出所第一次互相送教，金杨新村派出所的社区民警戴军便给尚祚尧提出了一个难题。在金杨地区的灵山三居有 303 室和 304 室两户邻居最近多次发生言语冲突，原因是 304 室曾私自在楼道内安装铁门并在楼外非指定位置安装空调外机，不但占用了公共空间，空调外机的噪音也令 303 室不堪其扰。虽经戴军会同居委、物业多次上门劝说，304 室进行了整改，但两家人家就此结下了梁子。这几天，304 室“故技重施”又在门口放了两个鞋柜，303 室再次头疼了起来，连连向戴军反映对方影响了自家的通风和采光。

尚祚尧听完介绍，当即拉着戴军来到小区找到两户人家，协同居委、物业对两家住户进行调解，将矛盾冲突点、诉求点，关键点一一分析，一方面明确告知304室无论是装修还是在公共区域摆放物品时都应考虑到邻居的感受，尽量把对其他人造成的影响降到最低，另一方面从304室愿意整改角度出发劝告303室还是要心平气和地与对方沟通协商，从而避免了双方关系再次恶化，之后再也没有纠纷产生。

崇明首个“城中村”改造项目开工

□记者 季张颖

本报讯 记者昨天从崇明区新闻办获悉，近日，崇明首个“城中村”改造项目——城桥镇“城中村”改造项目正式宣布启动。

由于历史原因，城桥镇利民村（西）“城中村”改造项目地块内多数房屋破旧严重，内部道路狭窄，配套设施落后。多年来，区委、区政府深入贯彻人民至上理念，认真倾听群众呼声，主动与市级部门加强沟通，多措并举、积极推进城桥镇“城中村”改造项目，努力让群众共享世界级生态岛建设成果。

城桥镇“城中村”改造项目实施后，将进一步提升城镇面貌，消除各种安全隐患，完善配套功能，改善民生水平，引领崇明地区建筑风貌实现中国元素、江南韵味、海岛特色的规划定位。

其中，城桥镇“城中村”改造项目配套安置房基地总规划用地面积 7.05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2.67 万平方米，将直接惠及“城中村”改造区域内 500 余户村民，极大地改善群众的住房条件，让更多群众安居宜居、享受高品质的美好生活；油车湾旧改地块将保留油车湾街和利民村的历史脉络，充分挖掘城桥镇老街“油车湾”的历史与空间意义，注入时代文化与功能内涵，规划打造集居住品质优越、生态环境优美、生活服务丰富、场所风貌鲜明的城市健康宜居社区——油车湾文化生活街区，构建地区发展新地标。